

改善區議會的諮詢意見

區議會作為地方行政的一個重要的諮詢機構，有關區內的治安、設施、交通及環境等問題，政府有責任向區議會作出諮詢。最近幾個月政府在許多方面，如規劃署對物業改變用途、食物及酒類發牌等等，都向區議員用書面傳真作簡單調查。但這種諮詢存在嚴重問題：

1. 繞過區議會對個別議員諮詢，缺乏法理依據及出現片面的結果；
2. 諮詢範圍、對象太隨意性及缺乏客觀標準；
3. 諮詢內容過份簡單，資料不足，造成誤導或影響議員的決策的準確程度；
4. 單向諮詢，有缺乏交流，變成流於表面，容易造成不公平現象及損害公眾利益。

有見及此，請民政署及有關部門提出有效可行的方法來完善步驟。

東區區議員

鍾樹根 王國興 趙承基 陳靄群 龔栢祥 鄧禮明  
許嘉灝 勞鏢珍 趙資強 江子榮 黃建彬 蔡素玉

2004 年 11 月 3 日